德发改审〔2024〕163号

**德化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调整德化县水口镇省委旧址周边道路提升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复函**

德化县水口镇人民政府：

你镇报来的《关于申请调整德化县水口镇省委旧址周边道路提升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德水政函〔2024〕67号）及附件收悉。鉴于群众意愿和现实状况，建设内容发生变化。经审查，原则同意调整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现将有关事项函复如下。

一、项目名称：德化县水口镇省委旧址周边道路提升改造工程。

二、建设地点：德化县水口镇。

三、项目建设规模和主要建设内容：该项目为以工代赈项目，拟提升省委旧址周边道路12.0公里，在原来基础上提升改造，主要包括公路边坡土石方挖运、路基夯填、桥涵拓建、水沟浇筑、面层硬化及安保设施建设等。预计吸纳务工人员28人，公益性岗位2个，预计发放劳务报酬共计209.3万元，占申请以工代赈补助资金的32.2%。

四、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项目估算总投资820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710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71万元，基本预备费39万元。资金来源：争取上级资金补助及自筹。

五、项目编码：2308-350526-04-01-277842。

六、建设期限：2025年6月至2026年12月。

七、建设性质：改建。

八、节能审查：原则同意可研的节能措施，请严格按照有关规定，落实相关措施，切实做好节能降耗工作。

九、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中的风险分析，该项目风险程度低，原则同意该项目建设。

十、项目建设必须做好土地、规划、环保、节能、安全生产、水土保持等工作。

审批要件：德化县自然资源局出具的无新增用地说明；睿柯环境工程有限公司重新编制的《德化县水口镇省委旧址周边道路提升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文本。

原批文《德化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德化县水口镇省委旧址周边道路提升改造工程项目建议书暨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复函》（德发改审〔2023〕197号）作废。

请据此复函抓紧落实资金等前期工作，按基建程序报批，争取早日动工建设。

德化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4年8月28日

|  |
| --- |
| 抄送：县政府办、自然资源局、林业局、住建局、生态环境局、水利局、交通局、城管局、统计局，存档。 |